

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改進教學獎助申請表

※粗線框內欄位請申請人務必填寫

申請日期：109 年 8 月 31 日

| | | | | | |
|---|--|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申請類別 | 承接府單位或財團法人機關補助辦理之專業實務課程計畫者 | | | | |
| 申請人簽章 | 《請申請人務必簽章》 鍾 慧 如 | 職稱 | 助理教授 | 單位 | 企業管理系 |
| 計畫案名稱 | 108 學年流通服務業營運人才培訓學程 | 適用課程 | 流通服務業營運管理 流通服務業資金管理 流通服務業績效評估與科技創新 共通核心職能課程 | | |
| 送審資料 | 《送審資料不全者不予獎助》 1.計畫核定補助公文影本 2.計畫核定經費表影本 3.計畫成果報告(膠裝本) | | | | |
| 改善教學成果 (以申請前一年 9 月 1 日至申請當年 8 月 31 日間之改善教學成果為限) | | | | | |
| 是否領有計畫主持人費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4 萬 元 (於執行獎勵金中扣除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| | | | |
| 獲補助金額 | 補助款(欄位不足,請自行增加) | | 校內配合款 | | |
| | 補助單位 | 金額 | 金額 | | |
| |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 | 80 萬元 | 20 萬元 | | |
| | 合計 | 80 萬元 | 20 萬元 | | |
| 系 科 | 業經 109 學年度第 一 學期第 2 次系教評會審查通過。 系主任簽章： 企業管理系主任 陳慧如 | | | | |
| 院、中心 | 業經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院、中心教評會審查通過。 院長、中心主任簽章： 不動產學院 鄭建銓 | | | | |
| 教務處 | 業經 109 年 11 月 24 日改善教學審核小組審查結果： 總分 82, 等第 良好 湯佳陵 課務組 林益彰 審查小組召集人簽章： 教務長 林帥月 11/26 | | | 校長 代理校長 張遵偉 | |
| 人事室 | 人事室 許泰益 2/15 | 會計室 | 會計 黃啓 2/16 | | |
| 校教評會 | 業經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校教評會通過, 獎助 50000 元 | | | | |

註：1.請將附件欄位所列之資料檢附於 8 月 31 日前送所屬教學單位審核。

2.經所屬教學單位教評會審查通過後,請教師將申請表、評分表及相關附件電子檔寄至系助理電子信箱,由系上統一彙整燒錄光碟送至教務處。

編號：
(教務處填寫)

宏國德霖科技大學獎助改善教學評分表

※粗線框內欄位請申請人務必填寫

| | | | |
|--------|---|-----|-------|
| 單位 | 企業管理系 | 申請人 | 鍾 毅 芳 |
| 申請類別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改進教學(第 7 項) ; 競賽名次: 非競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製作教具(第 項) ; 競賽名次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編撰教材(第 項) ; 競賽名次: | | |
| 申請獎助名稱 | 承接政府單位或財團法人機關補助辦理之專業實務課程計畫---108學年流通服務業營運人才培訓就業學程 | | |
| 評分項目 | 一、主題內容: 包含依據學理、理念創新、試驗方法 二、成果貢獻: 成果應用於教學上之價值及具體貢獻 備註: 以申請前一年9月1日至申請當年8月31日間之改善教學成果為限。 | | |
| 總分 | 本申請案業經本校 109年度 改進教學審查小組 <u>109年11月4</u> 日審查小組會議審查確定並評定 總分為 <u>82</u> 分, 等第為 <u>良好</u> 。 | | |
| | 審查小組召集人簽章 教務長林帥月 | | |
| 備註 | 獎助等第分為特優、優等、良好、佳作等四級: 特優為90分以上, 優等為85~89分, 良好為80~84分, 佳作為75~79分, 不足75分不予獎助。 | | |

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教師申請改善教學獎助案

切 結 書

填表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 8 月 31 日

| | | |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申請人姓名 | 鍾 欽 子 | 申請教師 所屬系科 | 企業管理系 |
| 申請類別 | 承接政府單位或財團法人機關補助辦理之專業實務課程計畫 | | |
| 申請案名稱 | 108學年流通服務業營運人才培訓就業學程 | | |

茲切結保證本人鍾欽子於109年度提出之改善教學獎助申請案相關內容，下列所述事項屬實：

- 一、無侵害他人著作權、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利之情事，內容中若有屬於他人所有智慧財產權部分，皆已取得權利人之授權，並且依法標示作品來源。
- 二、無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，未經同意而洩漏他人個資之情事。
- 三、如有發生智慧財產權或個人資料保護之糾紛、訴訟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教務處

申請人簽章：鍾欽子 (請簽名蓋章)

註：請於申請時，一併檢附本切結書，未檢附者，不予受理。